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瑞健康国际产业集团

Meilleure Health International Industry Group

MEILLEURE HEALTH INTERNATIONAL INDUSTRY GROUP LIMITED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5	234,779	230,542
銷售成本		(162,947)	(140,320)
毛利		71,832	90,22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11	21,990	56,22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1,867	15,4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07)	(2,389)
行政費用		(36,753)	(30,796)
商譽減值	12	(33,017)	(17,534)
融資成本	7	(16,393)	(12,677)
應佔損益：			
一間聯營公司		(22,960)	8,080
合營企業		1,197	—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5,344)	106,583
所得稅開支	8	(17,666)	(25,059)
年內(虧損)/溢利		(23,010)	81,524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20,174)	80,537
非控股權益		(2,836)	987
		(23,010)	81,524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0.48) 港仙	2.15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	<u>(23,010)</u>	<u>81,524</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14,037)</u>	<u>(56,178)</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u>721</u>	<u>627</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13,316)</u>	<u>(55,551)</u>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36,326)</u>	<u>25,973</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35,920)	25,403
非控股權益	<u>(406)</u>	<u>570</u>
	<u>(36,326)</u>	<u>25,97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0	2,767
投資物業	11	594,177	586,522
使用權資產		18,126	—
商譽	12	32,239	65,256
其他無形資產		369	632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65,032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74,839	82,68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33,825	11,960
遞延稅項資產		3,372	703
非流動資產總額		<u>824,039</u>	<u>750,523</u>
流動資產			
存貨		8,048	12,222
持作發展土地	13	216,177	208,874
貿易應收款項	14	104,689	113,7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685	23,127
可收回稅項		1,537	2,5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	285,723	—
持作出售投資物業		5,450	17,5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80,276	6,8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229	161,142
流動資產總額		<u>889,814</u>	<u>546,06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1,420	3,5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891	36,822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7,062	830
銀行貸款		178,776	219,563
租賃負債		7,349	—
應付稅項		5,991	6,929
流動負債總額		<u>242,489</u>	<u>267,665</u>
流動資產淨值		<u>647,325</u>	<u>278,39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471,364</u>	<u>1,028,92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1,855	—
租賃負債		11,390	—
遞延稅項負債		56,866	51,269
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		—	150,32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593	5,692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05,704</u>	<u>207,289</u>
資產淨值		<u>1,265,660</u>	<u>821,632</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42,718	39,118
儲備		1,216,887	777,885
		<u>1,259,605</u>	<u>817,003</u>
非控股權益		6,055	4,629
權益總額		<u>1,265,660</u>	<u>821,632</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1座2906室。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年內，本集團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貿易業務 — 健康醫療產品及建築材料貿易
- 銷售代理服務 — 房地產及建築材料銷售代理服務
- 物業發展 — 住宅物業發展
- 物業投資及租賃
-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 — 健康管理服務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所編製。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說明者外，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且所有金額均以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之千元。

3.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度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本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與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不相關者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採用單一表內模型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該方法，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準則，並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保留溢利年初結餘的調整，且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授予在若干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使用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則表示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性實際權宜之方法，准許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未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租賃定義應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個物業及其他設備項目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以內的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可選擇豁免除外。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減值(如有))以及尚未償還的租賃負債的應計利息(為融資成本)，而非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項下的租金開支。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經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遞增貸款利率折現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報。

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按賬面值確認，猶如已一直應用該準則，惟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之遞增貸款利率則除外。所有該等資產於當日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就先前被計入投資物業並按公平值計量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持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繼續將其計入投資物業，其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按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自首次應用日期起計租賃期為十二個月內終止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5,663
資產總值增加	<u>5,663</u>
負債	
租賃負債增加	6,244
負債總額增加	<u>6,244</u>
權益	
保留溢利減少	(349)
非控股權益減少	<u>(232)</u>
權益總額減少	<u>(581)</u>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8,927
減：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終止之該等租賃有關之承擔	(1,63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之未貼現租賃負債總額	7,28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加權平均遞增貸款利率	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6,244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應用權益法)，並不包括實質上構成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長期權益(不應用權益法)。因此，實體將該等長期權益入賬時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隨後，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適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惟僅在確認一間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虧損及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投資減值時適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處理當稅務處理涉及影響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不確定性(通常稱為「不確定稅務狀況」)時，對所得稅(即期及遞延)之會計處理方式。該詮釋並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範疇外之稅項或徵稅，亦具體不包括與不確定稅務待遇相關之利息及處罰之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i)實體是否分開考慮不確定稅務待遇；(ii)實體就稅務機關檢查稅務處理作出之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務虧損、稅基、未動用稅務虧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之變動。於應用該詮釋後，本集團考慮其是否因其集團間銷售的轉讓定價而存在任何不確定稅項狀況。基於本集團稅務合規及轉讓定價研究，本集團釐定稅務機關有可能接納其轉讓定價政策。因此，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需要，本集團按照其產品及服務組成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六個可申報經營分部：

- (a) 貿易業務 — 健康醫療產品及建築材料貿易；
- (b) 銷售代理服務 — 房地產及建築材料銷售代理服務；
- (c) 物業發展 — 住宅物業發展；
- (d) 物業投資及租賃；
- (e)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 — 健康管理服務；及
- (f) 公司 — 其他公司。

為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管理層會分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根據須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其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衡量標準）評核。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損益一致，惟於計算時不包括利息收入、投資收入、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議價購買收益、商譽減值、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公平值收益／虧損以及總部與企業開支。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但不包括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此外，並非直接因任何經營分部之業務活動產生之企業資產並不會分配至某個分部。分部負債包括所有負債，但不包括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及遞延稅項負債。

並無向須予報告分部作出不對稱分配。

有關本集團須予呈報分部之資料(包括與收入、除稅前溢利／(虧損)、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之對賬以及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 代理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及 租賃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來客戶銷售	145,138	29,344	—	18,725	41,572	—	234,779
分部業績	(13,440)	13,644	—	45,509	(4,362)	—	41,351
對賬：							
商譽減值							(33,017)
未分配利息收入							1,261
投資收入							33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收益							10,298
秘書費用							(1,341)
核數師酬金							(1,783)
法律及專業費用							(1,57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921)
融資成本(不包括租賃負債利息)							(15,949)
除稅前虧損							<u>(5,344)</u>
分部資產	266,077	291	216,582	606,811	231,209	387,974	1,708,944
對賬：							
可收回稅項							1,537
遞延稅項資產							3,372
資產總值							<u>1,713,853</u>
分部負債	45,667	864	—	153,573	44,866	146,357	391,327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56,866
負債總額							<u>448,193</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2,960)	—	—	—	—	—	(22,960)
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	—	—	—	—	1,197	—	1,197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3,643)	—	—	—	(1,793)	—	(5,436)
折舊及攤銷	(138)	—	—	—	(6,054)	—	(6,19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	21,990	—	—	21,99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74,839	—	—	—	—	—	74,83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	—	—	65,032	—	65,032
資本開支*	14	—	22	—	103	—	139

* 資本開支包括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銷售 代理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及 租賃 千港元	健康醫療 相關業務 千港元	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來客戶銷售	118,847	46,731	—	18,716	46,248	—	230,542
分部業績	16,221	39,991	—	77,494	2,985	—	136,691
對賬：							
商譽減值							(17,534)
未分配利息收入							104
議價購買收益							7,492
秘書費用							(1,442)
核數師酬金							(1,636)
法律及專業費用							(1,94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470)
融資成本							(12,677)
除稅前溢利							<u>106,583</u>
分部資產	270,768	2,043	216,100	610,846	106,390	87,190	1,293,337
對賬：							
可收回稅項							2,546
遞延稅項資產							<u>703</u>
資產總值							<u>1,296,586</u>
分部負債	87,242	250	71,138	12,058	21,446	81,223	273,357
對賬：							
遞延稅項負債							51,269
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							<u>150,328</u>
負債總額							<u>474,954</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8,080	—	—	—	—	—	8,080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273)	—	—	—	(839)	—	(1,112)
折舊及攤銷	(33)	—	—	—	(1,130)	—	(1,16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	56,227	—	—	56,227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82,683	—	—	—	—	—	82,683
資本開支*	64	—	—	—	47	—	111

* 資本開支包括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之收益之分析：

(a) 來自外來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20,578	16,088
中國內地	<u>214,201</u>	<u>214,454</u>
	<u><u>234,779</u></u>	<u><u>230,542</u></u>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之所在地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103,350	128,835
中國內地	<u>683,492</u>	<u>609,025</u>
	<u><u>786,842</u></u>	<u><u>737,860</u></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的位置而定，其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健康管理相關收入	41,572	46,248
銷售代理服務收入	29,344	46,731
銷售貨品	145,138	118,847
由其他來源產生之收益		
租金收入	18,725	18,716
	<u>234,779</u>	<u>230,542</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8,252	337
投資收入	331	—
政府補助	884	5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股息收入	451	584
其他	3	1,460
	<u>9,921</u>	<u>2,925</u>
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0,298	—
議價購買收益	—	7,492
外幣匯兌差額	(640)	3,894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收益	(1,531)	2,55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附註14)	(5,436)	(1,112)
其他	(745)	(300)
	<u>1,946</u>	<u>12,525</u>
	<u>11,867</u>	<u>15,450</u>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132,647	113,154
提供服務成本		16,461	14,7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02	907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23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67	256
商譽減值	12	33,017	17,534
經營租賃項下之最低租賃款項		—	5,817
未計入計量租賃負債之租賃付款		1,518	—
核數師酬金		1,783	1,636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 工資及薪金		27,442	17,135
— 退休金計劃供款		790	581
		<u>28,232</u>	<u>17,716</u>
外幣匯兌差額，淨額		640	(3,89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4	5,436	1,11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1	(21,990)	(56,2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0,298)	—
利息收入		(8,252)	(337)
投資收入		(331)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451)	(584)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收益)		1,531	(2,551)
議價購買收益		—	(7,492)
		<u> </u>	<u> </u>

7.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5,949	6,204
租賃負債利息	444	—
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利息	—	6,473
	<u>16,393</u>	<u>12,677</u>

8. 所得稅

本集團採用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年內所得稅開支。香港利得稅已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八年：16.5%)之稅率計提撥備。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年內於中國內地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 (二零一八年：25%)之稅率計提撥備。澳洲企業所得稅已就年內於澳洲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30% (二零一八年：30%)之稅率計提撥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期 — 中國		
年內開支	11,339	13,50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276)
本期 — 香港		
年內開支	2,33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43	(698)
遞延稅項	<u>3,849</u>	<u>15,530</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17,666</u>	<u>25,059</u>

9.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2. 商譽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65,256	82,790
年內減值(附註6)	<u>(33,017)</u>	<u>(17,53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u>32,239</u>	<u>65,256</u>

13. 持作發展土地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08,874	230,841
資本化開支	8,886	—
匯兌調整	<u>(1,583)</u>	<u>(21,96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216,177</u>	<u>208,874</u>

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持作發展土地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原因為相關物業發展項目之施工期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內完成。

持作發展土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約216,1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8,874,000港元)，其預期於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將不會變現。

14.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0,391	113,978
減值	<u>(5,702)</u>	<u>(266)</u>
	<u>104,689</u>	<u>113,712</u>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款項於產生後於短期內到期。

本公司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授出零至一百八十天(二零一八年：零至一百八十天)之信貸期。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減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9,643	13,853
一至三個月	45,636	53,462
三個月以上	39,410	46,397
	<u>104,689</u>	<u>113,712</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66	3,482
減值虧損(附註5、6)	5,436	1,112
撇銷不可收回金額	—	(4,328)
於年末	<u>5,702</u>	<u>266</u>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按公平值)	280,298	—
金融產品投資(按公平值)	5,425	—
	<u>285,723</u>	<u>—</u>

16.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1,416	3,342
三至六個月	—	175
六至十二個月	—	4
一年以上	4	—
	<u>1,420</u>	<u>3,521</u>

17.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4,271,752,636股(二零一八年：3,911,752,63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u>42,718</u>	<u>39,118</u>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599,752,636	35,998
發行認購股份(附註(a))	<u>312,000,000</u>	<u>3,12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911,752,636	39,118
配售股份(附註(b))	<u>360,000,000</u>	<u>3,60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271,752,636</u>	<u>42,718</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月及九月，本公司完成新股配發，根據認購事項當中312,000,000股認購股份按每股0.01港元之面值發行。發行價每股0.35港元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約3,120,000港元及106,080,000港元。
- (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股份。合共360,000,000股普通股按每股0.01港元之面值發行。配售價每股0.91港元導致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約3,600,000港元及322,107,000港元。

18.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之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簽訂，但未就以下各項撥備：		
應付注資一間合營企業	<u>3,020</u>	<u>—</u>

19.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二零年初爆發的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為全球宏觀經濟環境增添額外不明朗因素。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或會受到影響，惟現階段無法合理估計受影響程度。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疫情發展，從而評估其對本集團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的影響。

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234,779	230,542
毛利	71,832	90,222
毛利率	30.6%	39.1%
經營開支總額	39,860	33,185
除稅前(虧損)/溢利	(5,344)	106,583
年內(虧損)/溢利	(23,010)	81,52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20,174)	80,537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為234.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30.5百萬港元)，主要來自貿易業務之銷售貨品、健康醫療相關收入、銷售代理服務收入及租金收入。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30.5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34.8百萬港元，增加約1.9%。收益增加4.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來自貿易業務之銷售貨品增加26.3百萬港元，而部分被銷售代理服務收入減少17.4百萬港元及健康管理相關收入減少4.7百萬港元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為71.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90.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20.4%。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9.1%下降至年內30.6%。

毛利減少18.4百萬港元及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相比具較高毛利率的銷售代理服務及健康醫療相關業務的毛利金額減少。

經營開支總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開支總額為39.9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33.2百萬港元)，增加6.7百萬港元或20.2%。該增加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0.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80.5百萬港元。轉盈為虧之主要原因如下：

- (i) 商譽減值虧損增加15.5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出現社會運動導致La Clinique de Paris International Limited(「LCDPI」)的香港診所的收益減少，以及該香港診所的溢利大幅減少；
- (ii) 確認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即雲南漢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雲南漢素」))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54.4百萬港元，其計入綜合損益表中「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項下。由於中美貿易糾紛以及大麻二酚在國際市場的價格大幅下跌，雲南漢素積極開拓中國市場以及相關專利技術的研發及銷售，然而，銷往海外市場的大麻二酚銷售減少，導致其經營財務表現欠佳。為審慎起見，本集團就有關投資的無形資產確認全額減值虧損；及
- (iii)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大幅減少34.2百萬港元。這主要是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疫情」)爆發導致中國的經濟增長放緩，以及香港經濟受抗議活動影響而出現萎縮。

業務回顧

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貿易業務所得收益為145.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18.8百萬港元增加22.1%。本分部業績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16.2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13.4百萬港元。其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本集團應佔雲南漢素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所致。其影響被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客戶的鋼材需求增加所抵銷。

銷售代理服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銷售代理服務所得收益為29.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6.7百萬港元減少37.3%。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分部所得溢利為13.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0百萬港元減少66.0%。此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客戶對建築材料銷售代理服務的需求減少所致。

物業投資及租賃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物業投資及租賃業務所得收益為18.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分部所得溢利為45.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7.5百萬港元減少41.3%。減少主要由於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減少所致。

健康醫療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健康醫療相關業務所得收益為41.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6.2百萬港元減少10.0%。本分部業績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3.0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4.4百萬港元。其主要由於香港出現社會運動導致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客戶對健康管理服務的需求下降。

財務狀況回顧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85,723	—
貿易應收款項	104,689	113,712
持作發展土地	216,177	208,874
已抵押銀行存款	80,276	6,8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229	161,142
其他	46,720	55,478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94,177	586,52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74,839	82,683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65,032	—
其他	89,991	81,318
資產總額	<u>1,713,853</u>	<u>1,296,586</u>
負債		
銀行貸款	310,631	219,563
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	—	150,328
租賃負債	18,73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891	36,822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7,062	830
其他	69,870	67,411
負債總額	<u>448,193</u>	<u>474,954</u>
資產淨值	<u><u>1,265,660</u></u>	<u><u>821,632</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824.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750.5百萬港元)，增加73.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增加65.0百萬港元及投資物業增加7.7百萬港元所致。流動資產為889.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546.1百萬港元)，增加343.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285.7百萬港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73.4百萬港元所致。該增加被貿易應收款項減少9.0百萬港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4.9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為448.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475.0百萬港元)，減少26.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取消授予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為150.3百萬港元及部分被(i)銀行貸款增加91.1百萬港元；(ii)租賃負債增加18.7百萬港元；(iii)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增加6.2百萬港元；及(iv)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5.1百萬港元。

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總額為1,265.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821.6百萬港元)，增加444.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配售股份引致權益增加325.7百萬港元；及取消授予非控股股東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引致保留溢利增加150.3百萬港元。該增加被年內虧損23.0百萬港元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25,409	17,907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360,094)	(64,506)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u>327,780</u>	<u>159,67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905)	113,074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142	50,852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u>1,992</u>	<u>(2,784)</u>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56,229</u></u>	<u><u>161,142</u></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156.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61.1百萬港元)，當中約71.9%以港元列值、27.3%以人民幣列值、0.4%以美元列值、0.3%以澳元列值及0.1%以歐元列值。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25.4百萬港元，主要作為經營的營運資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360.1百萬港元，包括收購、出售及贖回基金投資及金融產品投資之淨額275.4萬港元；及就(i)收購合營企業45%股權及(ii)進一步收購聯營公司5.55%股權支付代價合計81.4百萬港元。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為327.8百萬港元，主要來自配售新股份的所得款項325.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310.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19.6百萬港元)，主要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未動用銀行融資為23.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63.9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銀行貸款的組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浮息港元銀行貸款	145,710	80,500
浮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141,431	—
定息人民幣銀行貸款	23,490	68,306
浮息澳元銀行貸款	—	70,757
	<u>310,631</u>	<u>219,563</u>

下表載列本集團銀行貸款的到期情況：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9,276	131,334
一年至兩年	81,245	2,516
兩年至五年	62,081	85,713
五年以上	58,029	—
	<u>310,631</u>	<u>219,563</u>

本集團經營及資本開支之資金來源為營運之現金流、內部流動資金、銀行融資及股權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及穩定之資金來源及未動用之銀行融資以滿足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之需求。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即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配售代理已根據一般授權項下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或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配售合共36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91港元。於扣除相關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配售新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為325.7百萬港元(每股配售股份之淨價約0.905港元)，款項擬用作投資工業大麻大麻二酚萃取及應用業務以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即配售協議日期)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為每股1.08港元。

董事會認為，配售為本公司增加額外資金之良好機會，有助本公司把握工業大麻應用日益廣泛之市場機會，及促進於全球工業大麻市場建立其業務地位。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投資於雲南漢素至該配售協議的日期，工業大麻業務已吸引眾多投資者目光，而工業大麻於中國若干地區及海外合法化繼續加快落實。因此，董事會對工業大麻及醫學治療用大麻之市場前景預期樂觀，而本公司有意增加其於工業大麻業務之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以下列方式使用：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325.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進一步收購雲南漢素5.55%之股權	(16.6)
收購深圳龍舞科技創新有限公司(「深圳龍舞」)13.809231%之股權	(21.3)
用於成立工業大麻業務之營運資金	(6.9)
用於住宅物業發展項目之營運資金	(2.7)
	<hr/>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u>278.2</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0百萬港元已用作認購投資基金之權益。投資基金之詳情載於下文「所持有之重大投資」一節。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資金需求。如工業大麻業務有任何額外資金需求(包括但不限於(i)計劃投資不少於100百萬港元成立工業大麻控股集團公司—瑞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ii)收購合適的工業大麻業務)，則本公司將贖回資金以迎合需求。約8.2百萬港元之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已存置於本集團銀行賬戶，並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14%(二零一八年：23%)，其按債務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債務淨額之總額計算。負債淨額包括銀行貸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及授予非控股股東之認沽期權所產生之責任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債務淨額204.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49.9百萬港元)，而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259.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817.0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無形資產(即電腦系統)之開支為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5,000港元)，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開支則為1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6,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應付注資一間合營企業(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為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無)。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310.6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19.6百萬港元)已由香港投資物業、位於蕪湖之商用物業、位於南京之商用物業、本集團位於澳洲之地塊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賬面值分別為62.2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62.9百萬港元)、121.8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43.6百萬港元)、382.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8.9百萬港元)、無(二零一八年：208.9百萬港元)及80.3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6.9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項未解決訴訟，該訴訟由Feng女士對(其中包括)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La Clinique de Paris (HK) Limited (「LCDPHK」)展開。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Feng女士對LCDPHK及另外兩名共同被告人發出傳訊令狀，聲稱彼遭受指稱是由LCDPHK及該等被告人醫療疏忽及／或違反合約及／或失實陳述造成個人傷害、損失及損害，而LCDPHK及該等被告人須就其員工、工作人員、代理及／或代表對Feng女士作出之治療及護理承擔替代責任(「訴訟」)。於訴訟中，Feng女士向LCDPHK及該等被告人申索未經算定損害賠償，金額約為2.3百萬港元加將予評估之利息。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訴訟處於法庭訴訟之初步階段，原因為Feng女士及LCDPHK尚未提交任何證據。本公司正就上述事宜向其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董事認為，由於訴訟處於初步階段，故難以評估Feng女士從本公司獲取任何金額之可能性。

此外，董事指出訴訟於本集團收購LCDPI前發生，而有關申索損失將如股份購買協議所預定由LCDPI前股東承擔。經考慮上述狀況，董事認為毋須就申索作出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沒有涉及任何須作出或然負債撥備之重大法律程序。

本集團之投資策略概述

近年隨著海外地區工業大麻合法化進程的不斷加速，大麻二酚為代表的大麻素將在醫療和消費領域得到更廣闊的應用。我們管理我們的投資組合的主要目的是把握工業大麻應用日益廣泛之市場機會，及促進於全球工業大麻市場建立本集團的業務地位。

另一方面，為保持資金流動性及提高利息收益，本集團已分配若干資金用於基金投資及多項金融產品投資，以令本集團動用資金投資於工業大麻及其他健康醫療相關業務前，盡量提高其未動用資金之回報。

重大收購及出售

收購合營企業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三日，深圳市前海美瑞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深圳美瑞」）（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姜舒女士（「姜女士」）、李占槐先生（「李先生」）及深圳市茵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茵冠」）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深圳美瑞有條件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55.3百萬元向姜女士及李先生收購深圳茵冠合共45%之股權。此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完成。

深圳茵冠是細胞領域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其業務涵蓋細胞產品之製備儲存、技術研發、臨床研究及轉化應用。董事相信，透過此收購事項，本公司將以精準醫療為手段，以更全面產品組合及更精簡業務架構進一步鞏固其在健康管理服務領域之競爭狀況及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並將透過進入細胞及基因治療市場而提供涉足新業務領域之機遇。此外，深圳茵冠有國際領先的細胞治療與基因編輯技術，包括牙髓、脂肪、外周血等在內十餘種幹細胞技術。深圳茵冠前期已經在CAR-T細胞治療白血病、惡性膠質瘤及晚期肝癌等臨床前研究蒐集大量數據。本集團將進一步積極推進團隊在CAR-T細胞治療藥品研發及成果轉化應用，完善符合藥品註冊的臨床前研究數據工作，推動開展適應症遴選、臨床研究預實驗等後續工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本公告刊發時，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組合為459.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94.6百萬港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記錄於不同類別，包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計量）；

-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賬面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投資則視為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以下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屬於 Opportunity SP (「投資基金」) 之 270 百萬股 A 類參與股份(二零一八年：無)，總投資成本為 270 百萬港元。投資基金為 Prudence Capital SPC (一間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之開放式投資工具) 之獨立投資組合。投資基金之投資目標是要藉物色及投資一系列資產來追求資本保值及增值。投資基金主要藉物色及投資一系列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環球市場(包括泛亞洲市場)之上市股本證券及股權掛鈎證券、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市場工具、貸款、私人債務、私募股權、期貨及衍生工具以及其他集體投資計劃)，以實現其投資目標。

投資基金並無派付股息之政策。本公司作為 A 類參與股份之持有人有權享有按基金投資金額每年 6.0% 計算之目標回報，其將按月累計。此外，本公司持有之 A 類參與股份可按月贖回。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基金之公平值收益為 10.3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基金之公平值為 280.3 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無)，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的 16.4%。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概無批准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計劃。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其大部分經營交易(如收益、開支、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外匯風險因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而產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本集團管理層可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日後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10名僱員(二零一八年：86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損益扣除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30.7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9.5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並按個別僱員工作表現及經驗釐定。除基本工資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計劃及醫療計劃。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人士可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其中最多可發行427,175,263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該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生效，即聯交所批准該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之上市及買賣的日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近期發展及展望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5.3百萬元收購深圳茵冠之45%股權。有關收購的詳情於本公告「重大收購及出售」一節進一步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本集團通過參與司法拍賣的形式自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公司進一步收購了雲南漢素的5.55%股權，收購對價為約人民幣14.6百萬元。該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於雲南漢素的股權將從20%增加到25.55%。此外，本集團是雲南漢素的第二大股東並且在雲南漢素擁有一個董事席位，雲南漢素將繼續是本集團的一個聯營公司。

據董事所深知，雲南漢素擁有中國首個符合GMP(良好生產規範)標準的大麻加工許可證，也是中國最大的大麻二酚及其他大麻酚類物質萃取基地。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雲南漢素、雲南漢盟製藥有限公司(「漢盟」)之其他股東、一間基金及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公司(「A股公司」)訂立股權買賣及增資協議。根據股權買賣及增資協議，雲南漢素同意向A股公司出售漢盟之37.14%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出售完成後，雲南漢素並無於漢盟持有任何股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二日，雲南漢素擴展其業務範圍，加入「生物技術轉讓」一項。出售漢盟之股權證明雲南漢素的萃取方案已獲市場認可。董事會相信，新的業務範圍將進一步推動雲南漢素豐富自身的商業模式、增加其收入範圍及提升其經營盈利狀況。

為了加快推進工業大麻製藥和工業大麻產業的全球佈局，本公司擬投資不低於100百萬港元成立工業大麻控股集團公司 — 瑞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目前，本公司已於該大麻控股集團內成立數間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澳洲附屬公司Australia Hemp Health Pty Ltd，及兩間瑞士附屬公司Meilleure Hemp Health Europe SA及Green Gold Health SA。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本集團與龍舞實業(香港)有限公司(「龍舞實業」)訂立合資協議(「合資協議」)。根據合資協議，雙方同意通過在香港成立一間附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作為控股公司和市場推廣平台，並由香港附屬公司在日本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日本附屬公司」)作為相關業務的運營實體。於本公告日期，香港附屬公司及日本附屬公司已經成立，並從事大麻二酚等大麻素霧化技術的研發和應用及開拓霧化電子器械等有益健康相關產品的日本及國際市場。本集團及龍舞實業分別持有香港附屬公司之51%及49%股本權益。

董事認為日本市場擁有巨大的潛力因為它是擁有世界上最為龐大的富裕老齡化群體的國家之一；同時，大麻二酚在當地可以用於化妝品、食品、膳食補充劑、保健品及寵物零食等。香港附屬公司的設立將為本集團現有產品組合增加新產品，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新的增長機會。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本集團及深圳龍舞連同深圳龍舞之四名現有股東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根據增資協議，本集團有權在兩輪融資中認購深圳龍舞合共不多於16%之股權，而於首輪融資中6%股權按代價人民幣8.3百萬元認購。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本集團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向一位自然人收購深圳龍舞之8.3077%股權（於本集團根據增資協議完成認購深圳龍舞之6%股權後，該8.3077%股權將被稀釋到7.809231%），對價為約人民幣10.8百萬元，收購完成後，該股權加上本集團根據增資協議認購的6%股權，使本集團持有深圳龍舞約13.809231%之股權。

深圳龍舞是一間旨在中國市場拓展霧化產品的創新性公司。董事認為中國霧化產品市場快速增長，市場規模非常大，本集團通過入股深圳龍舞以參與在中國銷售、推廣霧化產品，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元的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生命健康，致力於人類健康解決方案的產業化發展，通過集合頂尖人才、技術、服務、產品、管道及各項資源，不斷發展成為全球領先的健康服務商。

疫情爆發及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存在不確定因素，導致環球經濟增長放緩。就此背景，預期將出現更多機會以較低價格進行合併及收購。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及資金，故我們有能力選擇及收購合適的策略性業務及資產。本集團將致力進一步提高本公司股東之回報。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企管守則

董事會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有效管理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做到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原則所著重之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以保障股東及持份者之權利、提升股東價值及確保妥善管理公司資產。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之企管守則。

遵守上市規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審閱賬目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安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本公告中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與本集團的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規定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所規定方式於適當時間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此全年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meilleure.com.cn)。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全部資料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以上網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全體員工之卓越貢獻、股東之信任及商業伙伴之支持致以衷心之謝意。

承董事會命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周文川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旭洲先生、曾文濤博士及周文川女士，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冠江先生、周志偉教授及吳鵬先生。